

2020年龙岗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支出执行率	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效益目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	
				合计	其中:财政拨款					非财政资金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1		社会组织管理	102	93.99	93.99		100.0%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加强社会组织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发展	满足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和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需要。	随机抽查60家社会组织开展活动、内部管理、财务等情况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审计、执法等工作人员分两小组20批次完成60家社会组织开展活动、内部管理、财务等情况。	全区社会组织完成年报1156家,申报率87%	党务干部补贴发放及时率100%	完成社会组织党务干部补贴616人次,发放补贴20.55万元	不适用	促进社会组织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作用	通过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社会组织发展培育中心),搭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平台,集“党建、展示、交流、培育、服务”一体,为初创型、草根型社会组织提供注册辅导、培育孵化、能力建设、资源整合等智力支持,积极孵化培育各类社会组织,以专业机构带动中小型社会组织发展,同时,围绕“生存”问题,从社会组织内部治理到外部环节9大板块32项服务内容制定培育清单,解决各组织在注册登记、项目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问题,促使其规范化发展。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已达标	财政统筹回6万元,调剂2万元到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退回财政统筹安排及调剂到其他项目				
2		民办社会福利机构	855.17	274.50	274.5		100.0%	补齐我区养老领域尤其是机构养老发展短板,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健康持续发展,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特殊老年群体的关爱,促进我区养老事业的发展。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使用得到有效落实,效果明显,促进了民办非企业养老机构可持续发展,通过改善养老设施、培训护理人员及提高员工待遇等资金使用,有效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满足老人不同层次养老需求,老人及家属满意度增加,取得了良好社会效益。	扶持养老机构3个,资助200张床位,护理服务资助799人次,下拨补贴资金274.5057万元	提升养老机构服务管理和运营发展标准化,促进养老机构可持续、健康发展。	按市场监管部门要求,规划并着手改建明厨亮灶,深化“互联网+明厨亮灶”的智慧化应用,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	11月底前按规定办法完成相应的资助项目	及时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所有民办养老机构对照国家标准开展标准化建设和星级机构创建活动,争取评上星级的养老机构数量有较大增长。	通过软、硬件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了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水平,更好满足周边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并取得了一定的良好社会效益和口碑,为创建龙岗特色的养老服务品牌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不适用	入住老人及家属对养老机构提供的服务满意度不低于90%	已达标	民办养老机构资助2020年预算855.17万元。根据《深圳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给予龙岗区任达爱心护理院、龙岗区利群颐养院、龙岗区群爱园老年人服务中心护理服务资助、新增床位资助等项目拨付274.5057万元。前期深圳市南顺颐养中心擅自将养老床位对外出租经营或作为员工宿舍使用事宜,未对其拨付资助项目无法提供《房屋租赁凭证》,护理服务项目护理比例未达标,故未对其发放新增床位资助及护理服务资助。因业务需要调剂8.47万元到其他一般管理事务为法律诉讼费及培训档案整理服务费,3.08万元到婚姻登记工作,590.97万元统筹回收。	退回财政统筹安排590.97万元及调剂到其他项目			
3		社会福利救济金	6	5.99	5.99		99.8%	对辖区低收入家庭提供精神关怀,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辖区困难群众的关爱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为全区191户低保家庭、低保边缘家庭购买图书。	低保户家庭经济负担减少	已验收100%合格	10月底前已全部购买完成。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提高社区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不适用	困难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8%	已达标						
4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8	27.92	27.92		99.7%	进一步推进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提高居委会的自治水平和参与社区建设的能力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龙岗区111个社区建成区面积丈量约213.69平方公里;龙岗区行政区划影像图编绘成果1项。	建成区面积丈量技术,区划影像图比例、坐标、输出印刷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已验收,合格率100%	8月底前完成社区建成区面积测量和影像图编绘工作。	按时完成	不适用	提高居委会的自治水平和参与社区建设的能力。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98%	已达标						
5		社区服务中心运营	5007.72	4958.11	2023.56	2934.55	99.9%	推进社区服务中心运营,创新富有特色的社区服务模式,有效整合公共公益服务、便民服务、商业服务等资源,贴近实际需求,最大限度地服务群众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对36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评估、奖励补助;及对111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维护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质量验收合格	已验收100%合格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工作及时率	及时完成	不适用	保障我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和服务有序开展,丰富社区居民日常文化娱乐生活	我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有序开展服务,满足社区居民日常文化娱乐生活需要。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不低于98%	已达标	财政调减44.4万					
6		社区民生实事大盆菜	22	21.84	21.84		99.3%	进一步加强我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的监督管理,规范引导“大盆菜”项目有序开展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服务类优质项目初审193个,第三方评审176个,入库项目106个;抽查测评“大盆菜”项目75个。	项目评审过程客观公正,评审报告结构完整、内容详实、数据准确。	已验收,合格率100%	9月底前完成服务类优质项目评审工作;12月底前完成大盆菜项目抽查测评工作。	按时完成	不适用	确保大盆菜项目有序开展,增强了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98%	已达标						
7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34.1	121.85	121.85		95.9%	民政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支付2名以事定费、2名购买服务人员劳务费,1名扶贫干部生活补贴、安全生产、档案整理、法律顾问服务费、信息安全等。	安全检查240次,开展应急演练30次,事故灾难类风险评估15次,大型集中安全培训2次,政策指引类视频5个,民政安全生产等工作等科普短视频6个,购买1名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60余次,审查合同协议文件221件,法律意见。	服务质量验收合格	已验收100%合格	劳务费、扶贫干部补贴按时发放;各类委托服务费按合同支付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民政政策福利等政府宣传到位;消除福利机构安全隐患等。	民政惠民政府宣传;福利机构安全运营。	不适用	干部职工及办事群众满意度≥98%	已达标	退回财政统筹安排15.38及从民办社会福利机构调剂8.47万元				
8	区民政局本级	办公设备购置	6.7	3.80	3.80		91.6%	群众办事等候大厅设备购置,增进工作效能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购买办公设备11件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	已验收100%合格	设备及时送到率	及时完成	不适用	为办事居民提供舒适的环境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办事居民满意度不低于98%	已达标	调剂2.15万到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退回财政0.4万。					
9		界线争议调处维修费	22	21.91	21.91		99.6%	进一步加强区级、街道级界线日常管理,巩固勘界成果,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区级界线界桩(74个)、街道级界线界桩(307个)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完成龙坪线、龙盐线、龙罗线、龙龙线的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工作。	日常界线界桩巡查及联检记录完整、详实。	已验收,合格率100%	9月底前完成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12月底前完成区级和街道级界线界桩日常巡查工作。	按时完成	不适用	有效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95%	已达标						
10		婚姻登记工作	47.74	50.81	50.81		100.0%	推动婚姻登记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婚姻家庭和谐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结婚登记9220对,离婚登记6543对,相关证件制作35000本,婚姻调解委员会调解案件共9宗,婚姻家庭辅导室共开展15场活动(线上+线下)。	证件质量验收合格,宣传传活动质量	已验收100%合格	证件制作及时性、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有效提高办事群众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95%	已达标	从民办社会福利机构调剂3.08万元					
11		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16	18.99	18.99		99.9%	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辖区特殊困难群众的关爱,确保各类困难群众救助到位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共走访慰问困难群众45户,为上述困难群众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	重大节日慰问活动质量	已验收100%合格	重大节日慰问活动及时性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有效提高社区居民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不适用	社区居民满意度≥100	已达标	从其他一般管理事务调剂3万元					
12		防控一线工作	0.98	0.98	0.98		100.0%	12名参与卡口防控和防疫一线人员发放临时工作补贴;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以上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发放临时工作补贴,以表达组织对防疫一线人员的关心关爱,鼓励工作人员继续在防疫一线战斗,为保护人民生命健康做出积极的贡献。	基本达成预算目标,按时完成发放12名参与卡口防控人员发放临时工作补贴。	卡口防控人员补贴12人	补贴发放到位率100%	已完成	补贴发放及时率100%	及时完成	不适用	增强疫情防控一线工作力量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发放对象满意度≥100%	已达标						
13		社工购买服务资助金	4057.45	4050.41	4050.41		99.8%	确保社工人才每年适当递增,推动社会工作健康发展;通过社工项目的有效开展,推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和谐。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购买452名社工服务	社工服务质量	已验收100%合格	购买社工服务及时性	及时完成	不适用	通过社工项目的有效开展,推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和谐。	已发挥预期作用。	不适用	购买服务单位满意度≥100	已达标						
14		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	35	34.26	34.26		97.9%	工程立项;开展环评、林地使用、城规占补平衡及可研报告编制。	项目已立项,各项前期工作稳步推进。	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一份,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书一份,龙岗区养老护理院重新选址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一份	编制的各项报告质量	部分报告已通过审批,其余正在按相关程序报批。	工程各项前期工作推进情况	按计划进度推进	不适用	弥补龙岗区公办养老服务设施短板	开展区养老机构调研,扎实开展工程立项、环评等前期工作,预计2023年底完成工程主体建设。	不适用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已达标						

2020年龙岗区民政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支出执行率	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效益目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	
				合计	其中: 财政拨款					非财政资金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养老服务	550	272.01	0	272.01	98.1%	通过推进龙城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 编制形成“街道长者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小区长者服务点和家庭养老床位适老化改造”四级联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体系。	初步完成基础调研和政策标准制定两个阶段工作, 形成《龙岗区老年人口现状及养老服务需求基线调查》、《龙岗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及标准化及现状评估》等分析报告, 以及街道、社区、小区、家庭四级养老服务标准规范25项、龙岗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项目库74项等标准文本。	1. 项目基础调研阶段两份调研报告; 2. 项目政策标准制定阶段3项政策文本; 25项“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系列规范; 74项服务的标准项目库; 3. 项目成果可视化阶段形成《政策标准汇编》; 《龙岗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项目库》操作教学视频共74部; 《标准体系解读片》(街道、社区、小区、家庭四个层级)共4部; 《标准化试点宣传片》1部; 4. 项目标准宣贯阶段, 召开《龙岗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试点项目》评审会1场; 进行媒体推广宣传; 为区民政局、街道、社区管理人员培训共10天20场; 为20个标准化建设点提供“龙岗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达标顾问服务。	已完成50%	项目各阶段成果验收通过率	已完成50%	1. 项目基础调研、政策标准制定阶段于2020年12月31日前交付研究成果; 2. 项目成果可视化阶段于2021年6月30日前交付研究成果; 3. 项目标准宣贯阶段于2021年9月30日前交付研究成果。	已完成2020年度阶段工作	不适用	不适用	指导龙岗区各级养老服务设施的建设、服务提供、人才配置、质量评价、监督管理	指导性, 具有实用性和实操性	不适用	不适用	综合满意度(相关部门满意度)不低于95%	已达标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 合同期为2020年9月至2021年9月。	财政调减272.61万及招投标差额	
16		人才发展专项	207.8	253.76	253.76		95.1%	鼓励社工机构与国内外社工专家、教授、资深社工开展合作, 研发龙岗区社工人才精品课程。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对230名符合条件社工发放人才发展专项补贴	已完成	研发精品课程数	研发精品课程5个	专项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完成	不适用	促进我区社工人才队伍发展	我区社工人才队伍数量得到提升	不适用	社工满意度100%	已达标	年中追加59万元				
17	龙岗区救助站	办公楼修缮	15	14.96	14.96		99.7%	根据站内基础设施的实际损耗, 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办公楼修缮费、购买五金水电配件费、空调清洗保养维修费、发电机和洗衣机电机保养维修费、监控设备保养维修费、厨房设备保养维修费、室外活动场地绿化提升费等相关费用, 提升救助人员站内安置生活质量。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对站内基础设施进行全面检测维护, 为全体救助人员及工作人员提供更安全舒适的起居环境。	开展办公楼修缮工程及其他零星修缮工程	已完成	修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已验收100%合格	修缮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率100%	不适用	有效改善救助人员起居环境, 不发生安全事故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实现修缮工程零投诉	已达标					
18		办公设备购置	2.61	2.58	2.58		98.9%	根据站内基础设施的实际损耗, 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办公楼修缮费、购买五金水电配件费、空调清洗保养维修费、厨房设备保养维修费等相关费用, 提升救助人员站内安置生活质量。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按需购置办公设备, 改造后救助人员生活环境和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加便利。	购买办公设备2批次	已完成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已验收100%合格	设备及时送到率	及时率100%	不适用	使救助人员生活环境和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加便利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实现设备产品零投诉	已达标					
19		救助人员救助金	829.53	825.08	825.08		99.5%	做好救助人员生活救助工作, 并积极推动寻亲返乡工作; 1. 为救助人员购买护理、安保、后勤、医疗等相关服务, 用工规模按3名以内测算, 用工成本按800元/月/人测算; 2. 根据救助人员实际需求, 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医疗费、住院陪护费、返乡交通费、购买日用品费等相关费用; 3. 落实救助人员伙食, 确保膳食质量, 按照35元/人/天、每天救助5人次的标准测算。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 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 为救助人员提供临时食宿、护理照料、医疗救治、寻亲返乡等全方位救助服务,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为684名受助人员提供救助服务	已完成	救助服务质量	服务质量达100%	对受助人员及时提供救助服务	及时率达100%	不适用	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困境未成年人员800人次以上, 服务长期滞留在册受助人员50人以上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受助人员、受助人员家属及流出地救助管理机构对提供的救助服务满意度85%以上, 投诉率15%以下	已达标					
2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40	38.59	38.59		96.5%	做好救助管理服务的辅助性工作, 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 1. 做好救助人员返乡工作, 合理支出护送救助人员返乡工作人员差旅费; 2. 根据全年工作计划, 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四普消费费、安全生产检查、消防器材维护更新等费用; 3. 安排其他办公经费。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 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 提升了救助服务工作质量。	护送受助人员返乡工作人员差旅费14.9575万元及其他办公经费	已完成	工作质量	安全顺利护送特殊困难救助人员返乡, 稳步推进各项救助管理工作	护送工作及其他日常工作及时性	及时率100%	不适用	安全顺利护送27名特殊困难救助人员返乡, 有效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 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已达标					
21		防控一线工作	54.05	54.05	54.05		100.0%	发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人员临时工作补助	人数: 61人 一级: 200元/人/天; 二级: 100元/人/天	61人	做好疫情防控一线人员61人发放工作	100%	疫情防控一线人员临时工作补助资金100%到位	及时	按要求及时发放补助	无	获得补助人员61人	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临时工作补助得到落实	无	受助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已达标					
22		儿童生活抚养专项	812.5	811.92	810.92	1	99.9%	满足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在养护、医疗康复方面以及97名适龄儿童接受适宜教育的实际需要, 不断提升儿童的生活质量, 加快国内(外)收养进程, 促进更多孩子尽快融入社会、回归家庭, 减轻财政负担。	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 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为全区孤儿儿童医疗、教育、养护提供保障。	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在养护、医疗康复以及97名适龄儿童接受适宜教育。	已完成	资金到位及时率	已验收100%合格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完成	每成功送养1名儿童, 至少节约2399元/月, 2788元/年。	成功送养3名儿童	1、每年救助儿童人数130名以上; 2、受教育儿童人数90人以上。	达成预期指标	实施绿化提升项目1个	已完成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已达标			
23	弃婴医疗费	200	174.79	174.79		87.4%	满足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医疗康复方面, 不断提升儿童的医疗救助水平。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保障救助290名孤儿儿童在门诊住院、购买材料、购买医疗用品的正常支出, 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 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为全区孤儿儿童医疗提供保障。	购买少儿医保270人以上, 住院陪护天数3352天。	已完成	预算执行率>85%	基本完成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完成	为中心儿童购买医疗保险后, 每年为财政节约300万元以上。	完成	门诊及住院救助孤儿儿童4000人次以上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已达标	住院陪护招标金额120万元系参考招标上一合同年儿童住院天数4579天及市场价约280元/天所得, 最终招标价格为265元/天, 总金额120万元, 福利中心2020年住院儿童减少, 总住院天数下降为3352天, 故资金执行率最终为87%。				
24	龙岗区社会福利中心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749.09	1747.46	1747.46		99.9%	满足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在养护、医疗康复方面以及97名适龄儿童接受适宜教育的实际需要, 针对不同需要引进不同专业人员, 为290名孤儿儿童提供更好的养护教育医疗技术, 不断提升儿童的生活质量。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保障购买服务人员以事定费人员工资的正常支出, 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数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 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为全区孤儿儿童医疗、教育、养护提供保障。	购买人力资源服务121人, 以事定费聘用93人	已完成	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已验收100%合格	劳务费拨付及时率	及时完成	不适用	95%以上参加培训人员获得结业证书, 得到技能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	已达标					
25		办公楼修缮	21	20.99	20.99		100.0%	通过完善修缮满足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在生活区域、教育区域、娱乐区域, 不断提升儿童的生活质量。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做好安防监控、空调外机百叶格栅漆和明亮亮社监控安装, 电动门改造, 电梯和发电机日常维护保养及零星工程维修, 为全体儿童及工作人员提供完善安全的居住生活环境。	监控设备维护数200个以上, 维护建筑面积13500平方	已完成	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已验收100%合格	设备维护及时率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有效改善儿童居住生活环境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提升儿童生活居住生活环境	已达标					
26		办公设备购置	11.1	11.06	11.06		99.6%	通过购买办公设备, 完善设备满足290名不同年龄阶段的孤儿儿童在养护、医疗康复、教育方面, 不断提升儿童的各方面的生活质量; 保障中心日常办公正常运行。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对老旧办公设备进行更换, 改造后儿童生活区部分生活设施设备进行购置。	购买办公设备4批次	已完成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已验收100%合格	设备及时送到率	及时完成	不适用	提高了儿童生活质量和办公效率	达成预期指标	不适用	设备正常运转	已达标					

